

深圳市盛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减持计划时间过半未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盛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2 年 3 月 28 日披露了《关于董事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》（2022-010），公司董事李衍钢先生计划自 2022 年 5 月 10 日起至 2022 年 11 月 9 日止，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东减持情况

截至 2022 年 8 月 10 日，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，李衍钢先生未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。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本次董事股份减持计划已严格按照规定进行了预披露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2、李衍钢先生本次减持情况与已披露的意向、减持计划一致。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，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3、李衍钢先生在公司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》、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》中作出关于股份最低减持价格等

承诺，本次减持计划中，李衍钢先生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李衍钢先生出具的《关于减持计划进展的告知函》。

特此公告

深圳市盛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8 月 10 日